证券代码:003039 证券简称:顺控发展 公告编号:2023-011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过往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同时,该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和专业能力,能较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考虑,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69.00 万元(年报审计费用 59.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0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106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47 人。

天职国际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6.71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1.1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9.41 亿元。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22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2.82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 家。

2、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广州分所于 2012 年成立,负责人为韩雁光,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水荫路 115 号天溢大厦五层 508、509、510 房,广州分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3、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4、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8 次,涉及人员 20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颜艳飞,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家,近三年复核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2:温永铭,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家,近三年复核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史志强,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从事挂牌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家,近三年复核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基于现时的审计范围,2023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69.0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59.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00 万元)。

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若 2023 年顺控发展新增总资产超过 20%,或新设子(分)公司超过 2 家以上等原因,致使审计服务工作量明显的增加或减少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审计费用调整,签署相关审计服务协议等事宜。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审计职责,审计结论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考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69.00 万元(年报审计费用 59.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00 万元)。

同意若顺控发展在 2023 年出现新增总资产超过 20%或新设子(分)公司超过 2 家以上等原因,致使审计服务工作量明显的增加或减少时,由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审计费用调整,签署相关审计服务协议等事宜。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职业素质,经验丰富。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亦表现出良好的业务水平,对公司经营状况和治理结构也较为熟悉,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续聘该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同时,该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和专业能力,能较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考虑, 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69.0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59.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00 万元)。

同意若顺控发展在 2023 年出现新增总资产超过 20%或新设子(分)公司超过 2 家以上等原因,致使审计服务工作量明显的增加或减少时,由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审计费用调整,签署相关审计服务协议等事宜。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四)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审计职责,审计结论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69.00 万元(年报审计费用 59.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0.00 万元)。

同意若顺控发展在 2023 年出现新增总资产超过 20%或新设子(分)公司超过 2 家以上等原因,致使审计服务工作量明显的增加或减少时,由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审计费用调整,签署相关审计服务协议等事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决议》;

2.《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4.《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5.《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6.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3039 证券简称:顺控发展 公告编号:2023-008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9 日 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4 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4 日下午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德和社区居民委员会新城区观绿路 4 号恒实置业广场 1 号楼 20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9.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长薪酬标准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提案内容及相关事项

1. 上述议案已分别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和 2023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 本次会议将对提案编码为 6.00-10.00 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出席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证券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一);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由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参会股东登记表样式见附件二)以专人、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9:30-11:30,14:30-17:00。

2.信函、传真、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8 日 17:00。来信请在信函上注明"顺控发展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德和社区居民委员会新城区观绿路 4 号恒实置业广场 1 号楼 20 楼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28300;传真号码:0757—22317889(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四)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霍艳丽;

联系电话:0757-22317888;

传真号码:0757-22317889;

联系电子邮箱:shunkongfazhan@sina.com。

(五)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

附件一: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进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9.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长薪酬标准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有):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姓名(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_____ 年 ____ 月 ___ 日至自 _____ 年 ____ 月 ___ 日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_____ 年 ____ 月 ___ 日

附注:

1、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份性质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3 年 5 月 8 日 17:00 之前采用送达、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或公司电子邮箱 (shunkongfazhan@sina.com), 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39",投票简称为"顺控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9 日 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3-034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公司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廊坊开发区荣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荣金")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由北京荣盛恒瑞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恒瑞")、嘉兴朝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朝旭")和廊坊市汇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以下简称"廊坊汇督"),是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因业务需要,廊坊荣金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有存续合作业务 59,000 万元,抵押担保措施为公司非关联单位沧州市泰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该存续业务若发生需要担保方履行担保义务时,东方资产将优先处置上述抵押担保资产。

本次拟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荣盛康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康旅")和霸州市荣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霸州荣海")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为上述业务提供差额补足抵押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85,3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廊坊荣金对公司此次的担保进行反担保,作为本次新增抵押担保的反担保措施。

廊坊荣金于 2020 年期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该笔存续合作业务的融资为廊坊荣金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期间的融资投入使用,目前廊坊荣金日常项目资金管控主要由公司委派人员进行管理,同时廊坊荣金对公司此次新增担保进行了反担保措施,此次担保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廊坊荣金;

2、成立日期:2016 年 10 月 24 日;

3、注册地点: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祥云道荣盛发展大厦 1 幢办公 101 号;

4、法定代表人:王璐;

5、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北京恒瑞持股 20%、嘉兴朝旭持股 8%、廊坊汇督持股 72%;

8、信用情况:经核查,该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9、财务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廊坊荣金资产总额 23.61 亿元,负债总额 23.47 亿元,资产负债率 99.41%,净资产 0.14 亿元,暂无营业收入。

10、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廊坊荣金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其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此次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担保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提供抵押担保方:荣盛康旅和霸州荣海。

2、抵押担保主要内容:因业务需要,廊坊荣金与东方资产有存续合作业务 59,000 万元,本次拟新增公司全资子公司荣盛康旅和霸州荣海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为上述业务提供差额补足抵押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85,3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廊坊荣金对公司此次的担保进行反担保,作为本次新增抵押担保的反担保措施。

3、抵押担保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履行的所有义务;债务人未履行或未适当履行其在主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而给债权人造成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债权人为实现抵押协议项下权利、或由于债务人违反主合同、或由于抵押担保人违反抵押协议而导致债权人发生的所有费用、支出及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评估费、翻译费等。债务人未按判决、裁定和其他法律文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及/或其他义务而应当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及/或迟延履行金;发生主合同被解除的情形时,债务人因返还财产或赔偿损失等民事责任而对债权人负有的债务。抵押担保期间自抵押登记生效之日起至主债权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的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具体以相关抵押协议及抵押清单的约定为准。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关于上述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

上述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廊坊荣金 2020 年期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融资为廊坊荣金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期间的融资投入使用,目前廊坊荣金日常项目资金管控主要由公司委派人员进行管理。目前,廊坊荣金为公司参股公司,经营情况稳健、风险较小。本次由公司为其融资提供差额补足抵押担保,且廊坊荣金对公司此次的担保进行了反担保,作为本次新增抵押担保的反担保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廊坊荣金有足够的能力偿还上述融资。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对外担保事项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认为: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荣盛康旅和霸州荣海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为廊坊荣金融资提供差额补足抵押担保为新增担保措施。廊坊荣金 2020 年期间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融资为廊坊荣金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期间的融资投入使用,目前廊坊荣金日常项目资金管控主要由公司委派人员进行管理,同时廊坊荣金对公司此次新增担保进行了反担保措施,此次担保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下属公司的实际担保总额(含本次)为 439.8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0.41%。其中,公司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 62.1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5.60%。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3-035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全资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公司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荣盛")成立于 2006 年 2 月,为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发展"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业务经营需要,荣盛发展拟继续与大同京东宜票金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金融")合作融资业务,徐州荣盛以其持有的房产为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 18,000 万元, 担保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荣盛发展;

2、成立日期:1996 年 12 月 30 日;

3、注册地点: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祥云道 81 号荣盛发展大厦;

4、法定代表人:邹家立;

5、注册资本:人民币 434,816.39 万元;

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一级);

7、股东情况:截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前三大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3.32%、自然人耿建明持股 12.88%、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股 8.53%;

8、财务情况: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荣盛发展资产总额 2,748.07 亿元,负债总额 2,344.8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85%,净资产 403.27 亿元,营业收入 239.25 亿元,净利润-28.3 亿元。

9、担保方与被担保方的关系:担保方徐州荣盛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提供抵押担保方:徐州荣盛。

2、抵押担保主要内容:荣盛发展因业务经营需要,现拟继续与京东金融合作融资总规模不超过 18,000 万元,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徐州荣盛以其持有的房产为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 18,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3、抵押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付款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融资本金、延期服务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主合同项下产生的相关款项;包括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代理费、公告费、保全费、送达费、公证费、差旅费、执行费及执行过程中所产生的评估、拍卖等费用。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关于上述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

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认为:

全资子公司徐州荣盛为公司融资提供抵押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担保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下属公司的实际担保总额(含本次)为 439.8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0.41%。其中,公司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 62.1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5.60%。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3-033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2023 年 4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为廊坊开发区荣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关于荣盛(徐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3-024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质押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参股公司股权质押融资》的议案,公司参股公司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泥河公司")拟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公司作为黄泥河公司持股 33%股东,在本次融资租赁中需参与股权质押。

根据本次融资租赁实质,公司拟将股权质押事项参考担保审议程序,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待定。

本次股权质押融资基本情况如下:

一、黄泥河公司基本情况

黄泥河公司为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为公司持股 33%的参股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注册资本为 14,00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水力发电;电力技术咨询、服务;电力物资销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资产总计 565,329,155.05 元,负债总计 390,304,836.25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024,318.80 元。2022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91,314,347.42 元,实现净利润 21,490,911.88 元。

二、本次融资租赁基本情况

为化解债务危机,优化债务结构,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拟向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设备、厂房融资租赁业务,金额 6.5 亿元,贷款期限 30 年,年化利率预计在 6.2%-6.8%之间。增信措施为黄泥河公司应收账款质押,黄泥河公司设备厂房及土地资产抵押,黄泥河公司股权质押、账户监管、保险,以及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和贵州金州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融资方案如下:

1.【不动产+回租项目】

承租人:【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本金:不超过【580,000,000.00】元

租赁期限:【30.0】年

还款方式:【按天计息(常规)】

【动产+回租项目】

承租人:【兴义黄泥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本金:不超过【70,000,000.00】元

租赁期限:【30.0】年

还款方式:【按天计息(常规)】

2.本项目基础风控措施为:应收账款质押、资产抵押、股权质押、保证担保、账户监管、保险,其中公司以持股黄泥河公司 33%股权进行股权质押,兴义市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持股黄泥河公司 67%股权进行股权质押。

三、备查文件

1、《融资租赁项目方案》

2、《股权质押合同》

3、《融资租赁合同(动产)》

4、《融资租赁合同(不动产)